號: 保存年限: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 龔紀綸 電話:(02)7736-7934

電子信箱: chrisku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:臺教學(五)字第114280455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配合「推動機車駕訓制度」補助計畫調查表、宣導海

報 附件一 附件二

主旨:有關本部辦理交通部公路局「推動機車駕訓制度」補助計

書調查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為強化學生機車安全駕駛觀念,降低交通意外之風險,請 學校運用集會時機加強宣導旨揭補助計畫,相關訊息可至 交通部公路局「機車駕訓補助專區」網頁瀏覽,並於114年 11月14日(星期五)前至本部校安中心網站「表報作業區-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『推動機車駕訓制度』補助調查 表」(如附件)完成填報,俾落實「推動機車駕訓補助」政 策。
- 二、為使交通部媒合時,能了解學生需求狀況,請各校自行造 冊掌握具意願者,並恪遵相關個資保護規定。
- 三、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督導高級中等學校,若有「機車 駕訓補助 | 等需求,請依上揭作業方式辦理,並由貴署檢 核系統填報資料, 俾利綜辦。

正本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:本部終身教育司電子公文 東 章

